

原潼关县经济贸易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业和信息化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全县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和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 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行业规划、年度计划，提出优化布局、结构调整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业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指导全县工业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三) 监测分析全县工业、信息产业运行工作；协调解决行业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指导产业安全工作；协调解决工业运行中的突出问题，协调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

(四) 负责提出全县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五)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生物医药、新材料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有关国家、

省、市、县重大科技项目，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指导和推动全县信息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组织实施企业技术中心创建工作。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和信息产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的规范性文件，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除能源外的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的制度、规范和程序。

（七）推进全县工业和信息化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全县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参与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八）负责研究提出全县支持工业和信息化建设发展专项资金和各项扶持资金的年度计划，并负责监督、管理和使用；指导企业直接融资工作。

（九）负责全县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申报、创建工作。

（十）贯彻国家、省、市有关招标投标工作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工业、信息产业招标投标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及实施细则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工业和信息化产业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

（十一）指导和推进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方案；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负责国有企业股份制改制审核和上市公司的审核、推荐工作。

(十二) 指导服务辖区内工业企业招商引资工作; 指导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 负责企业维权投诉工作, 协调企业减负工作。

(十三) 扶持中、省、市属企业的发展, 协调解决中、省、市驻潼企业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 负责中、省、市企业与地方企业的联合与协作。

(十四) 承担全县工业发展指标的运行监测工作。

(十五) 依据县政府公布的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 承担行政责任。

(十六)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019 年拟更名为潼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优化工业结构, 培育新型工业, 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我局多措并举抓非黄金工业的发展, 随着城鑫石渣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公司、潼合面粉有限责任公司、潼蘇祥食品有限公司、宽兴拌合厂的入库, 黄金工业由 2017 年占工业总产值的 93%, 降到目前 85.9%, 加上今年将入库的中广核风力发电、中陕核钼焙烧、众源牡丹籽油、PC 构件、兴业石渣有限公司的产能, 非黄金工业产值预计超过 12 亿元, 工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 工业经济全方面发展雏形基本形成。

2、**密切关注经济发展动向, 加强运行分析研判, 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确保工业经济在合理区间运行。** 我局认真分析市、县下达的工作任务, 细化目标任务, 最大限度的发挥工信部门的牵头作用, 及时化解运行难题, 稳定企业生产, 确保工业经济在合理

区间运行。2018年1-11月我县规上工业总产值完成37.47亿元，同比增长12.5%。11月当月，完成工业总产值3.38亿元，同比增长15.4%，12月预计完成工业总产值3.1亿元，全年预计完成工业总产值40.57亿元。前三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达到10.5%。

3、加大规上企业培育力度，促工业经济后劲更足。积极发挥培育规上工业企业牵头部门作用，深入全县大中小企业调研、摸排、重点培育，对有潜力达规的企业加大扶持力度，在资金、政策措施等方面给予支持，出台下发《培育和奖励企业申报入库实施办法》，坚定企业发展的信心和决心，促进一大批企业加快发展，增产达规。2018年新培育中广核风力发电项目、中陕核钼焙烧、众源牡丹籽油、PC构件、兴业石渣有限公司5家规上企业。

4、积极实施企业技术改造，促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我局积极与市工信局衔接沟通，大力实施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中金冶炼公司及富源公司2家企业完成技术改造项目1150万元。

5、扎实完成“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工作。提高思想认识，强化部门联动，有效推进全县“散乱污”工业企业专项整治工作。截止2018年底，共摸排上报散乱污企业40户，其中2017年摸排上报9户，综合整治4户，升级改造5户；2018年6月前摸排上报12户，综合整治12户；2018年7月后摸排上报19户。综合整治17户，正在整治2户。同时，我局加大巡查监管力度，在全县范围内对各企业进行了地毯式筛查，确保不出现死灰复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潼关县经济贸易局设行政单位1个。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潼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事业单位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 14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

(五) 部门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6、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7、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8、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178.2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其主要原因承担任务重，业务工作增加；支出 178.2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其主要原因是承担任务重，业务工作增加。

1、收入总计 178.2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26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增加 16.41 万元，主要是承担任务重，业务工作增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2、支出总计 178.2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78.2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5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1%，原因是工资上涨及包含了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费用，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2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65.7%，增加原因是修缮办公设备。

(2) 项目支出 20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我单位承担的县域工业经济指标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经费及“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费用。

(3) 经营支出 0 万元。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5) 结余分配 0 万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78.2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其主要原因是承担任务重，业务工作增加；支出 178.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26 万元，项目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其主要原因是承担任务重，业务工作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26 万元。其中：事业运行 158.26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共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152.24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78.87 万元，津贴补贴 52.07 万元，奖金 6.35 万元

(2) 公用经费 26.02 万元。其中：办公费 2.68 万元，印刷费 0.59 万元，水费 0.3 万元，取暖费 9.39 万元，差旅费 3.9 万元，维修(护)费 3.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四)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五)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 20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对比增加 50%，增加主要原因是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经费及“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治费用。

(六)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七)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其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增加。与预算持平，是严格执行预算。其中，保有车辆 0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接待 20 批次、30 人，支出 0.6 万元，与预算持平，是严格执行预算。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原因是公车移交县国有资产管理局，目前单位用车为租赁车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20 批次，30 人，支出 0.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其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增加。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无变化。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无变化。

(八)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